

罪与罚

——刍论《红字》主要人物形象的复杂性

李慧玲

(西安文理学院, 陕西西安 710065)

摘要: 霍桑的《红字》是美国浪漫主义文学的代表作品, 被誉为美国心理分析小说的开篇之作。本文从人物形象入手, 剖析作品中三个关键人物的矛盾纠葛及其心理历程, 解读小说反映的“善”与“恶”、人与社会之间的对立与冲突。

关键词: 清教; 罪孽; 忏悔复仇; 救赎

纳撒尼尔·霍桑 1804 出生于马萨诸塞州一个显赫的清教家庭。弥漫着浓郁宗教氛围的成长环境影响了霍桑, 使其小说散发着神秘的宗教气氛。《红字》以 1642 年殖民时代的波士顿为背景, “将清教主义的原罪说、宿命论、命定说等观念纳入对人物内心善恶的剖析, 以近乎冷峻的态度拷问‘善’‘恶’的宗教道德问题”^[1], 以三位主要人物揭示了“忏悔——复仇——救赎”的创作意图, 被称作是“一部真正的基督教经典著作”。

一、亚当·丁梅斯代尔 (Arthur Dimmesdale): 备受煎熬难以解脱的忏悔者

丁梅斯代尔是毕业于英国名牌大学的年轻牧师。Dimmesdale 这一姓氏象征“原罪”, 原罪说来自基督教。《圣经》提到原罪是人类祖先偷食禁果所遗留的罪行与恶根, 即其确实犯了和人类始祖同样的罪责: 通奸罪。

丁梅斯代尔敏感又谨慎, 自制且冲动, 有着一颗矛盾纠结、饱受折磨的痛苦灵魂。在教民的眼里, 他才华出众, 品行持重, 受人尊敬, 是一个虔诚的牧师。实则虚荣怯懦, 不敢站出来承担责任, 公开自己的罪孽, 缺乏挑战世俗, 对抗宗教的勇气。当镇上的牧师审问海丝特, 要她供出奸夫时, 他惊慌失措, 忧心忡忡。他没有胆量承认自己爱的权利, 更谈不到挣脱宗教桎梏、与主宰他的旧的精神体系决裂, 他的忏悔徒有形式而缺乏实质。他全部的言行无时无刻不在受着《圣经》的制约, 对上帝的虔诚与忠实不允许他出卖灵魂, 背弃信仰。于是他拼命想通过忏悔和内省求得内心安宁, 奢望通过为教民布道等宗教活动缓解心理危机。可见, 他已失去了作为人的自然属性, 成为了清教教义的工具。直到七年后, 丁梅斯代尔承受不住巨大的心理压力, 向众人坦白了自己就是珠儿的父亲后, 撒手人寰, 最终获得了彻底的解脱和救赎。

二、罗格·齐灵沃斯 (Roger Chillingworth): 处心积虑又阴毒邪恶的复仇者

齐灵沃斯是一个变态的复仇者的典型。Roger 即为邪恶、复仇之意。他与海丝特的结合出于追求个人家庭幸福的私欲, 原本无可厚非, 但当这种爱得不到回应而走向极端变成仇恨, 他的灵魂便彻底扭曲了。作为丈夫, 他狭隘偏私, 以占有为目的, 因爱生恨, 既然无法占据她的肉体, 那就折磨她的灵魂。他以医生职业做掩护, 表面是救治病人, 目的却是偷窥监视。恶毒的他选择了让丁梅斯代尔备受煎熬的复仇手段, 旁敲侧击、步步紧逼, 在精神上慢慢折磨对方, 使其生不如死。当海丝特恳求他不要再纠缠牧师时, 他无情地拒绝了。即使在对方弥留之际, 也不肯善罢甘休, 其人性的丑恶令人惊恐。对待妻子与他人的私生女, 虽也有“善”待, 但这种“善”根本无法抵消疯狂复仇的“恶”。齐灵沃斯由受害者堕落成罪人, 成为鄙陋世俗的维护者, 也是红字悲剧的直接制造者。

三、海丝特·白兰 (Hester Prynne): 内心强大且笃定隐忍

的救赎者

女主人公 Hester 的名字出自古希腊神话。Hera (赫拉) 是掌管婚姻和生育的女神, 也是天神宙斯的妻子。Prynne 是 Prurient (肉欲的) 与 Prune (净化) 的结合体, 寓意海丝特因 Prurient 犯罪, 又因 Prune 获得新生。海丝特与丈夫的结合本身就孕育着悲剧的因子, 如同“一个含苞的青春同朽木错误地、不自然地嫁接在一起。”在丈夫音讯渺茫, 无所依靠的情况下, 她勇敢冲破了世俗和宗教的束缚, 和丁梅斯代尔相遇相爱。因为怀孕生女, 触犯了法律和教规, 被迫佩戴象征耻辱的红字 A (adulteress 女通奸犯), 在高台上示众。面对法官和威尔逊牧师的审讯, 她宁愿坐牢, 也拒绝回答孩子生父的名字。从中可知“一个女性的心之惊人的力量与宽大”^[2]。出狱后, 海丝特离群索居, 忍辱负重, 以刺绣为生, 并乐善好施, 救济穷人。出于对丁梅斯代尔的眷恋, 她放弃了与女儿共享天伦之乐, 佩戴红字, 返回埋有他尸骨的故地, 直至死后葬在他的身边。小说开篇描写监狱门侧有一丛野玫瑰兀自盛开, 妩媚芬芳, 暗喻海丝特孑然独立, 美丽倔强的生命历程。

作为女性, 海斯特的精神境界超越了时空的制约, 突破了世俗和宗教的藩篱, 折射出人性的美好以及爱情的魅力。诚然, 海斯特性格中有顺从命运的一面, 但也有努力抗争的一面。她认为感情是个人的事情, 与社会、道德、宗教无关。因此她虽遭遇了屈辱与惩罚, 但能内心笃定, 积极面对生活。她竭力保护珠儿不被法庭夺走, 既是对珠儿的责任, 也是对罪孽的铭记。她把红字绣得很美, 佩戴在身, 还把女儿打扮得十分靓丽。可见, 海斯特是在以内心反省与现世的苦修获得灵魂的救赎的。如果说海丝特有罪, 那么这个罪孽应该由冷酷的社会和缺乏人性的清教承担!

综上所述, 《红字》着力表现的是人物心灵世界善恶观念的转化, 对罪孽、惩罚与救赎的煎熬与反思。“个别的看来, 霍桑的人物很难令人满意, 他们显得过分抽象, 过分寓意, 他们全都支离破碎, 不够完整, 未能尽善尽美”^[3]。但这没有影响《红字》的价值, 反倒增添了解读的无限可能, 扩大了文学想象的空间。而霍桑“试图找到接近上帝及改变人类生活状况的方法, 却始终难觅”^[4]。

参考文献:

- [1] 涂险峰 张箭飞. 外国文学[M]. 北京: 北京大学出版社, 2015.
- [2][4] (美) 霍桑. 红字[M]. 胡允桓译. 北京: 人民文学出版社, 2003.
- [3] (美) 柯恩编. 美国划时代作品评论集[M]. 朱立民译. 上海: 三联书店, 1988.

作者简介: 姓名: 李慧玲 性别: 女 民族: 汉 单位: 西安文理学院 职称: 副教授 研究方向: 外国文学 中国现当代文学